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52,093.49	财政拨款	303,654.44	
	项目支出	128,044.96	其他资金	49.71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市本级使用资金	201,991.45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123,515.99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101,662.99	
总体绩效目标	聚焦民生实事，提高住房保障水平，保障困难群众基本居住需求。统筹推进地下管线综合管理和综合管廊建设运营管理，强化地下管线保护，提升城市安全韧性。强化全市城市更新项目监管，助推我市重大基础设施、重大战略平台建设，推动新城建任务落实以及CIM基础数据信息模型建设。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区级美丽乡村提质升级。持续加强既有房屋结构安全监管，动态更新老旧房屋安全信息数据，提升房屋应急抢险水平。落实房地产市场宏观调控政策，推动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和良性循环。进一步提升建筑行业管理水平，推进绿色建筑、智能建造发展，推动我市建筑行业高质量发展。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建筑行业管理	指导和监督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管理，编制发布《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信息，开展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和抽测，开展全市建筑领域双碳工作；开展消防设计审查验收。	5,695.35	推进绿色建筑发展，加大质量安全监管力度，做细、做实房屋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减少安全事故及房屋质量投诉的问题；开展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预防建筑火灾，推动我市建筑行业高质量发展。	
	房地产行业管理	加强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研究，落实房地产市场宏观调控政策，加强房地产行业市场监管，规范住房租赁市场发展。加强物业管理活动监管，开展住宅物业小区防汛安全评估、法律法规宣传培训。	8,459.91	提高房地产行业管理水平，推动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和良性循环。推动住房租赁市场发展，提高住房租赁企业规范化管理水平。规范物业服务企业行为，提升物业管理服务水平。	
	房屋监督管理	持续加强既有房屋结构安全监管，进行房屋安全信息化普查，开展在册危房安全巡查，组织房屋应急抢险演练，动态更新房屋安全信息。	1,874.66	提高既有房屋结构安全监管水平，提升房屋应急抢险能力，推进危房治理、解危。	
	村镇建设	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区级美丽乡村提质升级和典型镇培育。	131.60	通过项目实施，推动区级美丽乡村提质升级，完善区级美丽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促进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进一步提升美丽乡村人居环境。统筹城乡设施布局，强化镇街联城带村节点功能，高水平完成广州市“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典型镇培育创建任务。	
	城市更新	开展广州市城市体检工作，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和城中村改造，开展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巡查监管工作，做好“三旧”改造成效统计工作。组织开展全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重点地块巡查。	11,356.78	加快出台城市更新相关政策文件，完成城市更新项目近期建设规划修编。强化全市城市更新项目监管，助推我市重大基础设施、重大战略平台建设。积极推进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助推城市更新、城中村改造工作高质量发展。	
	基础设施建设管理	合理规划利用城市土地，持续开展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统筹推进新城建各项任务落实，完善全市智慧城市应用数字底座。	158,126.60	推进机场、城市照明、综合管廊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城市照明、综合管廊等基础设施正常运行，协调推动重点示范项目建设，提升广州住房和城乡建设数字化、网络化和智能化水平，推动广州市住房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	
	保障性住房管理和建设	实施公租房运营维护管理，公共租赁住房租赁财政补贴发放，开展保障性住房项目建设。	62,560.73	提高住房保障水平，通过实施保障房项目建设、发放公共租赁住房租赁补贴、开展公租房运营维护管理等工作，解决符合条件的城镇中等偏下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保障困难群众基本居住需求。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数量指标		市本级保障性住房项目年度施工计划完成率	100%	100%
			CIM平台共享的服务资源数量	≥10000个	≥10000个
			广州市城市更新项目近期建设规划修编成果	1套	1套
			对全市各区建设工程现场使用建筑材料及配件抽检覆盖率	100%	100%
			价格信息年度发布次数	12次/年	12次/年
			勘察设计质量检查数量	≥50个项目	≥50个项目
			开展防汛安全评估的住宅物业小区数量	约30个	约30个
			房地产行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执法检查巡查工作完成率	100%	100%
			开展全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地块巡查次数	30次	30次
			全市在册危房巡查率	100%	100%
房屋安全普查数量	约1.5万幢	约1.5万幢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遴选、培育典型镇	1项	1项		
			录入“三旧”改造监管系统项目的审核完成率	100%	100%		
			上年度市级美丽乡村建设成效评价数量	71条	71条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征拆安置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95%	≥95%		
			公共租赁住房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100%		
			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巡查抽查率	≥95%	≥95%		
			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报告数量	12份	12份		
			建筑起重机械抽检量	≥250项次	≥250项次		
			城市自体检报告	1份	1份		
			推进老旧小区改造的数量	100个以上	100个以上		
		质量指标		消防技术审查意见书合格率	90%以上	90%以上	
				自建房巡检检查完成率	100%	100%	
				工程质量问题整改及回复率	> 90%	> 90%	
				房屋应急抢险值守在岗率	100%	100%	
				上年度市级美丽乡村建设成效评价合格率	90%以上	90%以上	
				市本级保障性住房项目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100%	
				管廊主体结构维护良好率	≥90%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符合条件的城镇低保、低保边缘住房困难家庭保障率	100%	100%	
					房屋租金价格涨幅控制在合理区间	不高于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	不高于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
					上年度美丽乡村系统实施村庄环境整治提升完成情况	不低于80%	不低于80%
					上年度美丽乡村建设补齐设施短板完成情况	不低于80%	不低于80%
					城市道路照明亮灯率	道路照明主干道的亮灯率达到98%，次干道、支路的亮灯率达到96%	道路照明主干道的亮灯率达到98%，次干道、支路的亮灯率达到96%
				保障性住房项目施工建设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生态效益指标	城镇绿色建筑占当年新开工民用建筑比例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服务窗口满意度	≥95%	≥95%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服务满意度	≥95%	≥95%
					上年度建设市级美丽乡村的村民满意度	80%以上	80%以上
				照明设施日常维护满意率	> 90%	> 90%	
				保障房小区综合服务窗口满意度	≥95%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临空三期项目支付投资额占概算控制值的比例	≤95%	≤95%		